

“三盖衣”也是《碧玉簪》精华所在，方亚芬身段的优美、做工的细腻、唱腔的精致，展示得淋漓尽致。

方亚芬在嗓音与唱腔上的优势不言自明，而她腰上、脚下的功夫也绝对了得。方亚芬通过细腻的表演，表情，身段，把李秀英为狠心丈夫“三盖衣”的复杂心态表现得淋漓尽致。那飘忽灵动的云步，让人看了大呼过瘾。“我战战兢兢将衣盖，吓得我不敢去近身。”通过小碎步，展现她第一次伸手欲盖、停顿，回到床边又想起婆婆的好，再次来到衣架边，拿起衣裳，“我还是拿衣与他盖，想起往事心头恨。”可是面对蛮横的丈夫，不由得再顿，犹豫，“冤家呀！你虽没有夫妻情，我秀英待你是真心。我手持衣衫上前去，盖罢衣衫心安宁。”最后走到丈夫身边，最终完成“盖衣”。通过欲盖、犹疑、害怕、停顿、再次盖、再犹疑、再害怕、再停顿等等一系列的动作，身段，结合足以催人泪下的唱腔，方亚芬非常清晰地把李秀英的情绪变化，痛苦，伤神，哀怨，愤怒，对父母的埋怨、对婆婆的感激，对丈夫的愤懑，都通过这三次盖衣表达了出来。方亚芬那令人唏嘘的哀怨的眼神，那不禁颤抖着的举起衣衫的双手，那由缓而疾的轻巧的碎步，都像磁石一样紧紧地吸引住观众的眼睛，撞击着你的心灵。她细致入微地把李秀英那种又是爱又是恨，又是害怕又要亲近的错综复杂的心理刻画得入木三分。

方亚芬就是这样一个演员，学前辈、学经典，但绝不是“死学”，一定是根据自己的条件、自己的理解，把前辈适合自己的表演特点融化在自己的演出中。她在学演《碧玉簪》时，循规蹈矩，绝不走样，

“一人千面”方亚芬(下)

◆ 秦来来



■ 大观园唱红楼：尚在戏校的方亚芬（右）与裴燕合唱

把金彩凤老师的一招一式学习下来。演出以后，随着自己对“金（采凤）派”艺术的理解深入，自身的优势渐渐融化进去，不再“克隆”。对此，方亚芬风趣地说：“在继承老师经典的时候，要把老师的一招一式完全学下来，要像，不走样，这叫做‘根正’。然后在以后的演出实践中，根据自己的条件来‘化’，融化为自己的角色，自己的艺术形象，这就叫‘苗红’。我学唱‘金派’，首先要让观众感到‘好听’，观众能够接受；其次要注意，我学的是金老师年轻时候的声音，是电影《碧玉簪》里的声音，那是少女的声音，珠落玉盘的声音。”

“三盖衣”的唱腔早已脍炙人口，一大段长达 70 句的唱腔，以迟缓的“慢板”开头，渐渐转入速度稍快的“中板”，把自己在王家

受到的恶待、羞辱、纠结、哀伤唱了出来，及至第三次盖衣时，人物内心冲突达到高潮……整段唱腔由慢而快，由快转散，方亚芬以“金派”为基础，融合进自己的体验和创造，呈现给观众的是一位有感情，有情绪、知书达理、顾及大局的大家闺秀形象。她的表演使你忘了是坐在剧场里看戏，反而犹如主人公一样进入了一个忘我的境界，随着剧中人之喜而喜、之忧而忧、之悲而悲，如同身受，走到戏里去了。观众的情绪随着方亚芬的演绎而悲、恨、怨、惧，不能自抑。这就是名家的精彩。

新一代正形成新的越剧艺术“高峰”

我认识亚芬将近 30 余年了。那是 1987 年中秋，上海电台在新落成的青浦“大观园”，进行

“星期戏曲广播会·中秋赏月唱红楼”——戏曲名家情景《红楼梦》演唱，当时方亚芬这个还在戏校深造的娃娃，也跻身其间。在徐玉兰、王文娟、周宝奎这些“老祖宗”面前，她只是个没有“名分”的小毛孩；对钱惠丽、单仰萍、王志萍几位大姐姐而言，她只是个初出茅庐的小妹妹。

然而，就是这个当时尚未被大家认知的小妹妹，却以漂亮、端庄的容颜，甜美、乱真的唱腔，一曲《梨香院》，打开了通向越剧艺术的大门！

袁雪芬先生曾经跟我说过，她对方亚芬的要求是，越剧院不缺旦角，需要的是“能够站在舞台中间的人”。

20 多年过去了，方亚芬没有辜负先师的教诲，已经成长成为一个各方面都趋于成熟的越剧名家了。

上海越剧院的四大精品剧目：《梁祝》《红楼梦》《西厢记》《祥林嫂》，她已经全部成功演出，并且获得了极大的成功，这在越剧舞台上堪称绝无仅有；而且在《红楼梦》戏中，她先后扮演了剧中六个角色：宝玉、黛玉、妙玉、司棋、王熙凤、药官，被誉为“精通六角”的方亚芬。

方亚芬扮相清丽，雍容大方；天赋好嗓，甜润明亮。唱腔质朴自然，婉转细腻，运腔韵味醇厚，舒展流畅，不仅具有袁派唱腔的魅力，而且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格。表演上注重质朴，富于激情，又善于吸收融汇，博采众长。她得袁雪芬先生亲授，学得宗师独到的神韵；又先后从师筱水招、戚

雅仙、金采风等名家，甚至求师昆剧艺术家张洵澎，善于吸收融汇，广采博撷，逐渐形成自己的表演和演唱风格。

方亚芬塑造的人物数量和类型之多，在越剧界也是屈指可数；这些类型性格迥异的人物，构成了方亚芬丰富而全面的表演经历，她也因此被很多人认为是“性格演员”。

由此可见，方亚芬已经有了广大观众认可和喜爱的属于自己的剧目、自己创造的新的越剧舞台上的艺术形象、自己在先师基础上拓展而来的新的唱腔，她已经具备了自成一家的条件，真正成为袁雪芬先生淳淳希望的越剧界“站在舞台中间的人”了。

如果说，袁雪芬、尹桂芳、范瑞娟、傅全香、徐玉兰、王文娟……她们是将越剧带进了上个世纪 50 年代新辉煌的擎天柱；那么，与方亚芬一样，钱惠丽、赵志刚、单仰萍、王志萍、章瑞虹、郑国凤……这一批就是新世纪上海越剧的新的名家、新的“高峰”。因为，经典的传统剧目，如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《红楼梦》《西厢记》《祥林嫂》等，这一批学习得很认真，继承得很传神。新编的原创剧目，如《舞台姐妹》《赵氏孤儿》《玉卿嫂》《蝴蝶梦》等，这一批开拓得很专注，创作得很成功。新的一批艺术形象，像玉卿嫂、田秀、韩非子、程婴、甄宓，这一批自创得很心得，得到了观众的好评。

我们满怀热诚地期盼着，新世纪的越剧艺术“高峰”正在形成。选自《上海采风》官方微信

沈寂口述历史

沈寂口述 葛昆元 撰稿

19.柯灵将我引进了文学殿堂

不久，我又写了第二篇短篇小说《他禁不住要哭了》。讲述了一个小孩和父母出去玩，小孩故意躲藏起来。父母找不到孩子就急哭了。小孩知道父母因为不见他，哭得很伤心，心里很感动，就回来了。我写这篇小说的原因是因为自己参加新四军，母亲不知道，她因为经常想我而伤心地哭泣。因为有真情实感，所以这篇小说，写得也比较成功。这时，我的小说大多是根据自己的经历，伸发来的。因为我不懂写作技巧，所以作品不动人。后来，当我看了很多外国小说，特别是读了莫泊桑的短篇小说之后，真有醍醐灌顶之感。

这时，我已经和王树平、慎仪准备出一本文学性的油印刊物。为此，我写了一篇题为《盗马贼》的短篇小说。这是我小娘舅给我讲的一个真实的故事。我小娘舅原本是军阀手下的一名连长，有一次到一个地方去，在客栈住下，碰到了盗马贼。半夜里，小娘舅听到马发出的声音。探头一看，马跑出来了，但马背上并没有人。他正纳闷，忽然发现有个人盘在马肚子下面，他知道盗马贼在马肚子下面，而且还是客栈的老板娘，老板娘是真正的盗马贼。美国电影就是这样的。一开始就把悬念提出来，让读者挂心，想看结果。最后结尾一定是出人意料，这就是技巧。

我们的油印刊物叫《青的果》，意思是稚嫩、不成熟。王树平写了篇散文。慎仪对戏剧很有研究，写了一篇评论《雷雨》的文章。另外再请两个同学为刊物写了两篇稿子。我的《盗马贼》用的是“汪波”的名字，也一起发在上面。就这样，《青的果》创刊号就问世了。我们都很高兴。

这时，我住在新闻路花袋店楼上亭子间里，相当用功。每天，不是看书就是写文章。我家对面住着一户邻居，房子旁边搭了个扶梯。有一天，我在写文章时，一抬头，刚巧看到从房子里走出来一个少女，长得很好看，她在水斗旁边洗衣服，一会儿她抬头也看见了我，好



像也认识我似的，朝我微微一笑。这家人家主人叫朱锡珪，他原来在工部局铁路局做事，是英国人管的。他的英语讲得很好，工资待遇很高。太平洋战争爆发，日本人占领上海以后，英国人被抓起来了，日本人要他当车

站站长，他拒绝了，就回来经营祖传的米店。他有四个女儿，一个儿子。我看到的姑娘，是他的二女儿。小时候她常跟着她姐姐到我家，和我姐姐一起玩。听姐姐叫她“明哲”。后来各自读书以后，她与我家就没联系了。所以，我看到她在水斗旁洗衣服，觉得面熟，和小时候有点像，就猜想可能是她。有一次，我在大新公司门口碰到朱明哲，就主动和她打招呼。她也落落大方，和我交谈了几句。她告诉我，她是到姐姐家去，姐夫在海关做事。

第二次又在大新公司门口碰到了她，这次我是有意的。那天她出门的时候，我看见了，我就跟在后面。跟到大新公司，她进去了，我也进去。这次我和她谈了很多。她说，她在哈同花园办的智仁勇女中读高中，后来学校关了，改成爱国女中，她就不读书了，就在家做家务，因为这个时候她的姐姐结婚嫁人了。我知道，我是喜欢上她了。

这时，我听说著名进步作家柯灵接编《万象》杂志，就想向《万象》投稿。可是，我知道柯灵编发的大多是知名作家的作品，所以有点胆怯，王树平却鼓励我试试看。于是，我用沈寂笔名大胆将短篇小说《盗马贼》投给了《万象》。小说寄出之后，我就等待着退稿。不料，只过了一星期，我竟然收到柯灵写给我的一封信。信中说，小说收到了，让我再写一篇小说寄给他。我很高兴，就又写了一篇短篇小说《被玩弄者的报复》，寄给《万象》。几天以后，柯灵又来了一封信，让我再写一篇。我就又写了一篇《大草泽的犷悍》，写的是盗墓的故事，寄给柯灵。柯灵在当年的《万象》9 月号、10 月号、12 月号上，发表了我的这三篇小说。时间在 1943 年 9 月。小说连续发表真是很开心啊！我终于实现了梦想。同时，我非常感激柯灵对我的提携和帮助，是柯灵将我引进了文学的殿堂。柯灵还在 9 月号“编者的话”中介绍我说：“沈寂是个新作家。他的作品有一种清新的风格，希望大家多关注他。”那天，我将发表我小说的《万象》杂志给朱明哲带回家看了。

11.渐渐多了许多新奇

我们的确有的是新鲜，尤其秦川，秦叔叔只要从广东回来，他就往这边拿小玩意。

流行《红太阳》革命组歌时，秦川带来了一兜子磁带，吴大小姐院里的京戏胡琴，变成了“北京的金山上光芒照四方”。流行港台合辑时，则又变成了“天地悠悠过客匆匆潮起又潮落”和“千年等一回，我无悔啊啊”。

流行呼啦圈时，秦川又拿来了各种直径的呼啦圈，我们一人一个在院子里转。吴大小姐看着我吧呼啦圈分别套在脖子上转，胳膊上转，还能从脚踝一路转到腰上，惊得目瞪口呆，这可是她唱戏时做不出的身段。那年儿童节，我就凭着此项绝技，战胜了获得康乐棋冠军的秦川、猜谜语优胜的小船哥、投飞镖大获全胜的秦茜，拿到最多的奖券，换了好几块香味橡皮。

流行三维立体画的时候，秦川又卷来了好几张花花绿绿的纸，用木头夹子夹在院子里晒衣服的铁丝上。吴大小姐和我们几个坐成一排，看秦川像猴子一样在画前抓耳挠腮，然后突然跳起来大喊：“看到了！这张是鹰！”“这张是恐龙！”“这个是苹果！”刚开始秦茜说他胡说八道，不耐烦了，就一脚踹过去，慢慢她也能看出来，就跟着他一道嘻嘻哈哈地数。小船哥一早就能看出来，后来就连吴大小姐的老花眼都能看出东西了，可就是我怎么也看不出来，瞪得眼泪鼻涕一起流，那画上也还是各种点线片，根本没有任何东西“浮现”。

“把画放在眼前 20 厘米的位置上。”小船哥温柔地教我，可是，我看不见。

“哎呀，乔乔，你就盯着我指的这地儿，看见没，看见没！这儿是翅膀，这儿是尾巴！”秦茜心急火燎地比画，可是，我看不见。

“笨死你了！对眼会不会，对上就看见了！”秦川一边骂一边替我着急，可是，我看不见。

“等老了，眼睛花了就看见啦。”吴大小姐笑眯眯地结语。

我不知道有没有谁和我一样，时至今日仍然看不出什么三维立体画，好在它只流行

了一阵，没有让我沮丧太久。

大概就是从那段日子开始，北京城里渐渐多了许多新奇，而这些新奇又都待不长，一个赶一个的，热闹一会儿就散了。

出了吴大小姐的院子，似乎才是真正的北京城，好玩的東西多了，我们就爱往外面去。虽然秋天里仍然能在这捡到老根，玩拔根时可以赢一圈小朋友，吴大小姐也还会用她家里的旧铜钱和塑料绳给我们做毽子，我的宝毽里放的是乾隆通宝，总能胜过秦川那个嘉庆的，但我们还是慢慢跑出了这个院子。

那时抬起头看天空就觉得外面好大，恨不得长了翅膀跟排成一字的雁一起飞走，直到长大了才明白，真正难的不是走出去、走很远，而是再也走不回去。

可吴大小姐并不往外走，她说这些个新奇都不长久，流行到最后就是流俗，什么都抵不过年头。我问她年头是什么，她笑而不答，后来我才懂，她在那小院里，一回首一投足，那满身风霜，尽是年头。

吴大小姐每个月都计算用度，秦川给她拿来了卡西欧的计算器，还有一种薄薄的不用电的太阳能计算器，她笑眯眯看秦川教她摆弄，却一次都没用过。她使惯了自己白色珠串的小算盘，噼里啪啦地拨上一会儿，就把日日夜夜都算完了。

快入夏的时候，姚阿姨和我妈带着我和秦川在胡同口的小卖部买粉色的糖葫芦雪糕，顺道花两毛钱在秤上量了身高度量，秦川蹿得快，比我高出大半头，得意得恨不能扬着鼻孔跟我说话。本来我以为那个夏天不会有比秦川长高更大的事了。

学校自然课留了作业，响应号召做“五爱”少年，为北京除“四害”，每个同学都要打苍蝇，凭尸体领赏，打死苍蝇最多的同学，可以获得一朵小红花。于是那几天成了我们胡同所有苍蝇的末日，随处可见不点的小朋友挥舞着苍蝇拍聚集在公厕周围，像对暗号似的，互相询问着：“你几个了？”“我 18 个了”，或是通报着敌情：“这个厕所的苍蝇都被三班的打死了，咱们去下个厕所吧！”

曾少年

九夜茴

